

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04-26J5-FG0972

一、采购条件

受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二分局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管理中心以询比采购方式采购河北邢台抽水蓄能电站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所需的多功能矿山爆破抑尘车，采购设备计划使用项目自有资金用于本次询比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邢台抽水蓄能电站位于河北省邢台市信都区境内，工程区距邢台市中心 40km，距石家庄市 110km，距北京市直线距离约 400km，京广铁路、邢和铁路从邢台市经过，距离本工程较近的货运车站为邢台站，为一等站，距工程区公路里程约为 55km，对外交通便利。电站安装 4 台单机容量为 300MW 的立轴单级混流可逆式水泵水轮机，总装机容量为 1200MW，额定发电水头 305m，连续满发小时数 6h，距高比 8.57。电站建成后主要服务于河北南网，在电网中承担调峰、填谷、储能、调频、调相、紧急事故备用等任务。**使用部位：**河北邢台抽水蓄能电站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位置，使用环境为室外，根据信都区将军墓镇气象相关实测资料统计，多年平均降水量 597.4mm，降水集中在每年 5—8 月；多年平均气温 11.8℃，极端最高气温 40.6℃，极端最低气温-16.2℃；年平均日照时数 2490 小时，无霜期年平均 174 天。

2、**采购范围：**多功能矿山爆破抑尘车采购及相关服务，采购总价包含产品的设备费、装车费（不含卸车费）、出厂检验试验费、采购保管费、运输费（运输至合同指定的施工现场的人材机的安全费用，保险等一切相关费用）、过路过桥费、车辆油料费、技术服务费（含现场技术指导、设备技术对接、工艺指导等全部技术服务内容）、**牌照办理费**、税金、车险费、利润等各项费用、以及质保期内的服务等内容。

3、**采购数量：**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多功能矿山 爆破抑尘车	1. 国产； 2. 射雾器额定水幕流量：10m³/min（允许偏差±5%）； 3. 有效抑尘射程：≥80m（测试条件：环境风速≤0.5m/s，空旷无遮挡）； 4. 80m 射程位置喷雾有效幅宽：≥50m； 5. 单次喷雾有效覆盖面积：≥2500m²； 6. 喷水管道压力：0.7Mpa； 7. 回转方式：水平 360° 连续回转喷射； 8. 遥控距离：≥350m（空旷无遮挡条件）； 9. 操作方式：本地手动+无线遥控双模式； 10. 功能要求：无需配置智能化自动管控、扬尘监测联动、数据云上传等智能系统。	台套	1	车辆需先交货至青海西宁市，完成牌照办理后交付至项目。 具体技术参数详见详见采购文件《第七章：技术规范》

（1）响应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联系采购人在供应链云服务平台线上签署合同，若不能响应则视其成交资格无效。

（2）本次采购数量为暂定数量，成交后最终结算数量以采购人及响应人双方确认的供货验收合格数量为准，采购人对合同数量有权进行调整，合同数量的增减均不视为采购人违约，且响应人不得以此作为调整单价、费用补偿或索赔的理由。未经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响应人供应物资不得超过合同约定的数量，否则超过数量视为响应人对采购人的无偿赠予。

（3）响应期及供应期单价：为到达河北邢台市抽水蓄能电站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的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包含产品的设备费、装车费（不含卸车费）、出厂检验试验费、采购保管费、运输费（运输至合同指定的施工现场的人材机的安全费用，保险等一切相关费用）、过路过桥费、车辆油料费、技术服务费（含现场技术指导、设备技术对接、工艺指导等全部技术服务内容）、牌照办理费、税金、车险费、利润等各项费用、以及质保期内的服务等内容。确定成交响应人不再增补任何费用。本次询比采购综合单价为固定单价，供货期间综合单价不予以调整。

（4）注：采购人提供车辆上牌相关公司资质手续协助响应人办理，车辆购置税、车险采购人承担，其余上牌办理的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设备总价内。确定成交响应人不再增补任何费用，合同执行期间不予调整。

4、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20 日内交货。

5、**交货地点：**河北邢台市抽水蓄能电站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河北省邢台市将军墓镇横岭村）。

6、质量要求：

6.1 **整机配置：**满足多功能矿山爆破抑尘车国家现行质量标准（抑尘车专用行业标准 QC/T1116-2019），喷水炮头数量 4 个（经工况论证，现场扬尘治理范围大、产尘点分散，需 4 个喷射炮同时工作，方可全覆盖作业区域，满足现场环保抑尘及扬尘管控要求。），作业时可以 360 度旋转，喷水有效距离 80 米（风速小于 0.5 米每秒下实测射程），能够有效压制住爆破时产生的爆破粉尘，能够远离车辆遥控操作，遥控距离 350 米；底盘选用国六排放的发动机，满足国家环保要求，车型为 8*4 车型，总质量 31000 千克，底盘发动机功率不小于 450 马力，满足公路行驶上牌照要求。车辆集成洒水车全部功能，可完成路面冲洗、道路洒水等作业，实现多功能一体化，一车多用，提升装备综合利用率。合同签订后，中标单位须在 3 天内向采购人提交罐体设计图纸（含材质、壁厚、防腐、支座、人孔、液位、泄压结构），供采购人审查确认，图纸版权归制造方所有，采购人仅限本项目内部使用。

6.2 所有设备及附属配套要求必须为全新原厂新机，严禁简配、翻新设备。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响应人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工作的保养下，在货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在质量保证期内，响应人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缺陷负责。交货时质量良好、满足要求施工。多功能矿山爆破抑尘车应符合 GB7258、QC/T1116-2019《抑尘车》相关要求，若遇国家标准调整按照最新颁布标准执行，响应人保证所供设备或产品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和行业标准中的强制性规定。遇有矛盾时，按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强制性规定进行。其他具体参数及质量技术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七章：技术规范》。

7、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在线支付、☒ 电汇加银行承兑、☒ 供应链融资、☒ 电子支付凭证。

（1）银行转账，支付不低于货款的 50%，其他非现金支付不高于货款的 50%，

（2）电汇加银行承兑，产生的贴息费用由响应人承担。

(3) 供应链融资、保理等业务方式支付，贴息费用由响应人全部承担。
因资金不足而无法按照既定付款方式支付时，后续支付资金渠道：项目自筹。

8、支付比例及付款方式：

本次采购价款支付实行**先货后款**，在多功能矿山爆破抑尘车到货，响应人调试完毕运行无质量问题后，经双方组成的验收机构验收签字，响应人向采购人提供销售清单及 13%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当月在采购人财务挂账后，次月 25 日前支付对应合同总价的 **65%**；待设备运行 3 个月无质量问题后支付对应合同总价的 **32%**；剩余 3%作为质量保证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时间为 12 个月，设备正常运行 12 个月无质量问题，质保期满后 45 天内采购人将全额支付质保金；如果出现质量问题，全额扣除该设备的质保金。

三、响应人资格要求

响应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响应人为**制造企业**，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产品取得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本次采购**多功能矿山爆破抑尘车规格**相同或相近**的型式试验合格证书**或**检验合格报告 1 份。

2、响应人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代理书，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

3、响应人应提供 **2024 年**-至今具有多功能矿山爆破抑尘车规格**相同或相近**业绩至少 1 份，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80** 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及设备参数配置），不符合视为无效业绩。

4、响应人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5、响应人应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税率为 13%，为一票制结算。

6、响应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无严重的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在采购活动近三年内（2024 年-至今），无因自身原因导致的重大质量、安全纠纷或诉讼败诉记录（提供信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

7、a.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b. 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可同时参加本次采购。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响应人，请于 **2026 年 11 月 05 日 17:00**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1 月 10 日 11 时 00 分**（北京时间）。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 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全程在线开展，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招标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响应人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文件递交失败将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2) 各响应人须登陆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响应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2、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通知所有响应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二分局

地 址：河北省涿州市华阳中路 200 号
邮 编：072750
分局联系人：黄先生
电 话：0312-8400703
项目名称：河北邢台抽水蓄能电站 EPC 总承包施工项目部
地 址：河北省邢台市将军墓镇横岭村
项目联系人：李先生
电 话：18734741805
技术负责人：程先生
电 话：15507883001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18802958404
电子邮箱：1600346382@qq.com

九、监督机构

响应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提出投诉。

公司举报邮箱为：sjjw-sd4@powerchina.cn
公司举报电话：0971-8088178，0971-8088310

